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3-024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 日以电话、短信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电话会议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李六兵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总经理工作细则》等相关规章制度，公司总经理起草了《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章制度，公司董事会起草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起草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公司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对公司及子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根据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情况编写完成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回报广大股东对公司的支持，同时兼顾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求，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红利派发登记日当天可参与分配的股本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4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7,091,600.64 元，占 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3.29%。剩余可供分配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2022 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支付相关费用。

2、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自有资金额度购买理财产品，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李六兵先生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收益水平，公司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用于购买固债逆回购或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该笔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李六兵先生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办理 2023 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包括相关银行在内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

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有效期限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最终授信额度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2、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起草了《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参考本行业相近规模、效益的企业薪酬水平，并结合企业自身情况，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设定了 2023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与津贴标准。具体情况如下：

（1）在任董事李六兵、李云、陆念庆、饶学伟、于世良、冯刚未从公司领取董事津贴，仅领取职位薪酬；

（2）独立董事崔大桥、李刚、徐顽强年度津贴标准 15 万元/年。

2、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独立董事崔大桥、李刚、徐顽强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参考本行业相近规模、效益的企业薪酬水平，并结合企业自身情况，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设定了 2023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津贴标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薪酬标准
1	李六兵	董事长、总经理	130
2	李云	董事、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	110
3	陆念庆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90
4	于世良	董事、副总经理	90

2、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董事李六兵、李云、陆念庆、于世良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集团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融资担保需求，公司拟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为止，为子公司及联营、合营企业提供预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13,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额度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金融机构批复为准。

2、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激励对象梁志大已离职，不再符合股权激励条件，公司同意回购注销其全部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70,000 股。回购价格为 8.4 元/股。

2、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未能达成 2022 年业绩考核目标且激励对象梁志大离职，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35 名激励对象所获授的对应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及激励对象梁志大已获授的剩余限制性股票共计 1,131,424 股，公司决定对其注销；

上述注销事项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将由 336,368,576 股变更为 335,237,152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的将由 336,368,576 元减至 335,237,152 元。

公司将根据上述情况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作出修改，并授权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授权有效期均为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即将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到期。

为确保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拟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均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十二个月，即延长至 2024 年 6 月 12 日。

除上述延长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外，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其他事项和内容及其他授权事宜保持不变。

2、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会议还听取了《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

公司代码：603220 公司简称：中贝通信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红利派发登记日当天可参与分配的股本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4 元（含税），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贝通信	603220	无通信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陆念庆	谭梦芸
办公地址	武汉市江汉经济开发区江兴路 25 号 C 栋	武汉市江汉经济开发区江兴路 25 号 C 栋
电话	027-83511515	027-83511515
电子信箱	best@whbester.com	best@whbester.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2 年通信行业发展现状良好，政策不断推动。2022 年 2 月，国家发改委等 12 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印发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增长的若干政策的通知》提出加快新型基础设施重大项目建设，引导电信运营商加快 5G 建设进度，支持工业企业加快数字化改造升级，推进制造业数字化 转型；加快实施大数据中心建设专项行动，实施“东数西算”工程，加快长三角、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等 8 个国家级数据中心枢纽节点建设。

2022 年电信业务收入和业务总量呈较快增长，用户规模继续扩大，电信业务量保持增长，2022 年我国电信业务收入累计完成 1.58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8.0%，其中以数据中心、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为主的新兴数字化服务快速发展；5G、千兆光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网络连接终端用户规模不断扩大；云计算等新兴业务快速增长。数字消费广泛渗透居民生产生活，产业数字化进程不断提速，信息通信融合应用加速赋能传统行业转型升级。5G 应用多点开花，赋能行业数字化转型升级。

随着“双碳”战略目标的逐步推进，国内光伏、锂电池技术，产业链不断发展完善和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每瓦投资成本大幅降低，加上各地纷纷出台各种支持新能源发展的扶持政策，光伏、风电等清洁能源以及储能系统电力的入网比例大幅提高，光伏、储能投资运营商业模式逐渐成熟，运营场景不断丰富，为光伏、储能市场带来了巨大的发展空间。

欧洲俄乌战争导致欧洲能源价格高涨、海外新能源需求强劲，以电动汽车、光伏产品、锂电池的出口为代表，我国高技术、高附加值、引领绿色转型的产品成为出口新增长点。2022 年，电动汽车出口增长了 131.8%，光伏产品增长了 67.8%，锂电池增长了 86.7%。中国在上述产品的技术研发和产业链方面在国际上已经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

公司定位于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并致力成为智慧城市建设的参与者。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 5G 新基建、智慧城市与 5G 行业应用服务，同时包含光电子器件的生产和销售。国内业务区域遍布全国近三十个省（市、自治区），国际上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 EPC 总承包业务。公司聚焦 5G 新基建，在 5G 网络建设上是中国移动、电信与联通的重要服务商，同时为中国铁塔、南水北调、中能建、葛洲坝等大型企业与各级政府提供智慧城市及 5G 行业应用服务。

1、5G 新基建

5G 网络建设主要是为客户提供包括 5G 移动通信网络、光传输干兆光网等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在内的网络建设服务，包括网络规划与设计、项目实施与交付、系统网络维护，提供全生命周期项目管理特点的一体化服务。

以 5G 移动通信网为代表的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将有力支撑网络强国建设和数字经济发展，为技术创新、产业创新和应用创新提供重要基础支撑。

公司已在全国设立了近 30 个二级经营机构与子公司，在中东、东南亚、非洲等区域设立了多个海外子公司，将公司核心专业技术、系统平台和全生命周期项目管理经验推广到中东、东南亚、非洲等业务区域。

2、智慧城市与 5G 行业应用

智慧城市项目包含方案设计、系统平台开发与安装调测等全业务环节服务，为客户提供一揽子解决方案。智慧城市项目涵盖专用通信网络、计算机网络、视频监控、智慧小区、机电与弱电系统、软件系统平台与应用等各专业技术领域。公司重点围绕智能交通、智慧能源等领域为客户及合作伙伴提供服务，提升交通系统运行效率和管理水平，依托自主可控的运营平台，开展共享电动单车运营，提供智能绿色出行服务。

5G 网络技术将开启物联网时代，并渗透至各行各业。公司面向 IDC 机房建设、智能交通、智慧能源等领域，结合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创新技术，提升 5G 行业应用技术水平、扩展行业应用。

3、光电子器件

公司光电子器件的业务主体是子公司荆门锐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荆门锐择是一家集光学技术研究、光学产品开发和制造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围绕“光通讯器件、车载激光雷达和测风雷达器件以及激光器领域器件”三个领域进行产品研发，拥有自主研发的、行业领先的核心技术。

荆门锐择主要产品包括高端光耦合器、WDM 模组、密集波分复用器、保偏器件、高功率器件以及车载激光雷达组件等，其产品可广泛应用于数据中心、5G 基站、通信终端、激光雷达、高功率激光等领域。

4、新能源业务

成立全资子公司中贝武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依托公司在资金、资源、技术服务等方面的优势，以光储充项目投资开发、建设运营为着力点，聚焦发展储能系统，光储充项目投资开发、建设运营和 EPC 总包业务。同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弗迪电池有限公司紧密合作，参与动力电池产品的开发与生产。投资设立电池系统工厂，建设锂离子电池 10Gwh 锂离子电池与储能系统的生产线，开展电池管理系统及电池模组梯次利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构建新能源动力电池生产、储能系统集成和技术服务能力。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总资产	4,631,532,468.91	4,133,638,100.03	12.04	3,808,150,85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84,146,006.60	1,710,266,413.78	4.32	1,608,386,178.39
营业收入	2,643,127,278.31	2,641,461,851.75	0.06	2,066,527,46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790,838.70	181,654,031.90	-40.11	56,930,37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497,327.66	174,601,901.69	-41.87	41,039,80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34,054.65	59,418,296.33	-14.28	167,774,344.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4	10.96	减少 4.72 个百分点	3.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29	0.5378	-39.40	0.16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29	0.5378	-39.96	0.168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04,845,802.98	613,678,763.24	629,340,716.18	995,261,99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72,987.86	27,541,894.32	29,345,199.36	41,730,75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072,041.32	27,497,985.80	25,274,439.86	42,652,86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957,443.83	-34,501,151.34	-79,083,635.75	538,476,285.5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3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485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 数量	
李六兵	-4,700,000	89,459,200	26.60	0	质押 / 53,840,000	境内自然人
梅漫	0	16,663,200	4.95	0	无	境内自然人
于力	0	9,582,800	2.85	0	无	境内自然人
北京大森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852,300	7,907,200	2.35	0	质押 / 2,44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云	-859,609	6,556,291	1.95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邱清华	5,878,152	5,878,152	1.75	0	无	境内自然人
吴艳琴	-886,300	5,580,400	1.66	0	无	境内自然人
邱鸿达	2,687,600	5,348,500	1.59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海添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添根冷手量化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069,400	4,069,400	1.21	0	无	其他
王洪廷	519,200	3,130,000	0.93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六兵与梅漫系夫妻关系；股东李云系李六兵之弟。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中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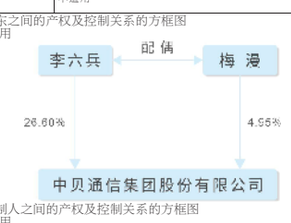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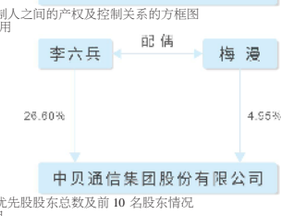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43 亿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 亿元，同比下滑 40.11%。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3-032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贝通信”）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未能达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业绩考核目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同意回购注销 35 名激励对象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061,424 股。鉴于本次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梁志大已离职，不再符合股权激励条件，公司同意回购注销其剩余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70,000 股，合计拟注销限制性股票 1,131,424 股。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 年 7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激励计划名单进行了初步核实。

2、2021 年 8 月 9 日，公司披露《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对象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2021 年 8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2021 年 8 月 16 日，公司披露《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经核查，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及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存在利用与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发生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所有激励对象的行为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不存在构成内幕交易的行为。

5、2021 年 9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确认。

6、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向 37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373.8081 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日为 2021 年 9 月 27 日。

7、2022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因暂缓授予激励对象张宏涛先生自愿放弃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公司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激励对象由 38 人调整为 37 人，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393.8031 万股调整为 373.8081 万股，回购专用账户中剩余 200,000 股也将按照相关规定同步办理注销程序。

公司业绩未满足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董事会决定对已获授的 37 名激励对象中的 36 人所获授对应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 1,091,424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李德富已离职，不再符合股权激励条件，公司同意注销其全部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100,000 股。

8、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业绩未满足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董事会决定对已获授的 36 名激励对象中的 35 人所获授对应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 1,061,424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梁志大已离职，不再符合股权激励条件，公司同意注销其剩余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70,000 股。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回购资金来源

1、回购原因

2023 年 4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了《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实现净利润 11,104.98 万元，公司 2022 年的业绩考核目标为“以 2020 年净利润 6788 万元为基准，202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20%，即 2022 年净利润不低于 28,509.60 万元”。

公司未能达成 2022 年业绩考核目标，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已获授的 36 名激励对象中的 35 人所获授的对应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 1,061,424 股，应由公司回购注销。

本次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梁志大已离职，不再符合股权激励条件，公司同意回购注销其剩余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70,000 股。

2、回购数量

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合计 1,131,424 股。

3、回购价格

本次 35 名激励对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 8.4 元/股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已离职激励对象梁志大回购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 8.4 元/股。

4、回购资金来源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131,424 股限制性股票全部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336,368,576 股变更为 335,237,152 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具体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2,546,657	-1,131,424	1,415,233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333,821,919	0	333,821,919
总计	336,368,576	-1,131,424	335,237,152

四、本次注销完成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

五、本次回购注销的后续工作安排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手续，办理完成后及时披露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六、监事会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回购激励对象持有的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售股合计 1,131,424 股。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未能达成 2022 年业绩考核目标，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拟回购注销 35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对应第二个锁定期 1,061,424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梁志大已离职，不再符合股权激励条件，公司拟回购注销其获授的全部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70,000 股，合计 1,131,424 股。

经核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八、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及价格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尚需就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本次调整涉及的股份注销所引致的公司注册资本减少和股份注销登记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及法定程序。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3-025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 4 月 13 日，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 日以电话、微信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姚少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章制度，公司监事会起草了《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经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的《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的情形。

2、经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在监事会做出本决议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与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经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